

饲料加工项目（年产猪饲料 20 万吨）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022 年 03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董荣华

项目 负责人：宋政道

建 设 单 位 ： 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电 话 ： 18261267507

传 真 ： /

邮 编 ： 224600

地 址 ： 响水县小尖镇 326 省道北侧县农产品加工区中心路西侧

## 目 录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4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2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表五、 验收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2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5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28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46

### 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检测单位资质
- 附件 3 环评批复
- 附件 4 竣工调试公示
- 附件 5 排污登记回执
- 附件 6 验收期间工况
- 附件 7 项目 300 米卫生防护图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饲料加工项目（年产猪饲料 20 万吨）				
建设单位名称	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响水县小尖镇 326 省道北侧县农产品加工区中心路西侧				
主要产品名称	猪饲料				
设计生产能力	20 万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20 万吨/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6 年 0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08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03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03 月 02 日~03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响水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5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10	比例	2.0%
全厂实际总概算 （万元）	5500	环保投资 （万元）	110	比例	2.0%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修订；</p> <p>(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p> <p>(7) 《关于发布&lt;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gt;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印发）；</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p> <p>(9)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 号，2018 年 1 月 26 日）；</p> <p>(10)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p> <p>(11)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1997）122 号，1997 年 9 月 21 日）；</p> <p>(12) 《关于委托部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6）326 号）；</p> <p>(13) 《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饲料加工项目（年产猪饲料 20 万吨）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6 年 09 月）；</p> <p>(14) 关于对《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饲料加工项目（年产猪饲料 20 万吨）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响水县环境保护局，响环表【2016】065 号，2016 年 11 月 23 日）；</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消毒后，近期用作农肥不外排；远期接管小尖镇污水处理厂，详见表 1-1。

**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

污染因子	污水接管标准	单位	执行标准
pH 值	5.5-8.5	无量纲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 5084-2021)
COD	200	mg/L	
SS	100	mg/L	

(2) 废气：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相关标准，天然气锅炉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新建燃气锅炉标准及国市监特设[2018]227 号《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锅炉节能环保工作的通知》，厨房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表 2 “饮食业单位的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详见表 1-2。

**表 1-2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限值 (mg/m <sup>3</sup> )	依据
颗粒物	20	15	1	0.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新建燃气锅炉标准及国市监特设[2018]227 号《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锅炉节能环保工作的通知》
烟尘	10	/	/	/	
二氧化硫	35	/	/	/	
氮氧化物	50	/	/	/	
林格曼黑度	≤1 级	/	/	/	

	油烟	2.0	/	/	/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中 表 2								
<p>(3) 噪声：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详见表 1-3。</p>														
<p><b>表 1-3 厂界噪声限值</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data-bbox="459 591 616 627">时段</th> <th data-bbox="616 591 804 627">昼</th> <th data-bbox="804 591 989 627">夜</th> <th data-bbox="989 591 1394 627">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59 627 616 703">标准值 [dB(A)]</td> <td data-bbox="616 627 804 703">≤65</td> <td data-bbox="804 627 989 703">≤55</td> <td data-bbox="989 627 1394 703">《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2008)</td> </tr> </tbody> </table>							时段	昼	夜	标准来源	标准值 [dB(A)]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2008)
时段	昼	夜	标准来源											
标准值 [dB(A)]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2008)											

## 表二、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 工程建设内容：

#### 1、项目概况

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投资 5500 万元在响水县小尖镇 326 省道北侧县农产品加工区中心路西侧投资建设饲料加工项目（年产猪饲料 20 万吨），项目总占地面积 20000 m<sup>2</sup>。

本项目 2016 年 09 月由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获得响水县环境保护局关于该项目的审批意见响环表【2016】065 号，2018 年 8 月项目开工建设，11 月建成后投入生产。2022 年 02 月 28 日环保设备安装完成，03 月 01 日竣工并开始调试。

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 5 月 16 日发布）等文件要求，开展了验收自查工作，对本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项目建成情况、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委托江苏佰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项目的验收检测工作。江苏佰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于 2022 年 03 月 02~03 日对该建设项目污染排放状况以及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监测、检查。我公司根据自查情况以及检测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为该项目的竣工验收及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 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响水县小尖镇 326 省道北侧县农产品加工区中心路西侧，项目共有员工 18 人，地理位置见图 2-1。项目平面布置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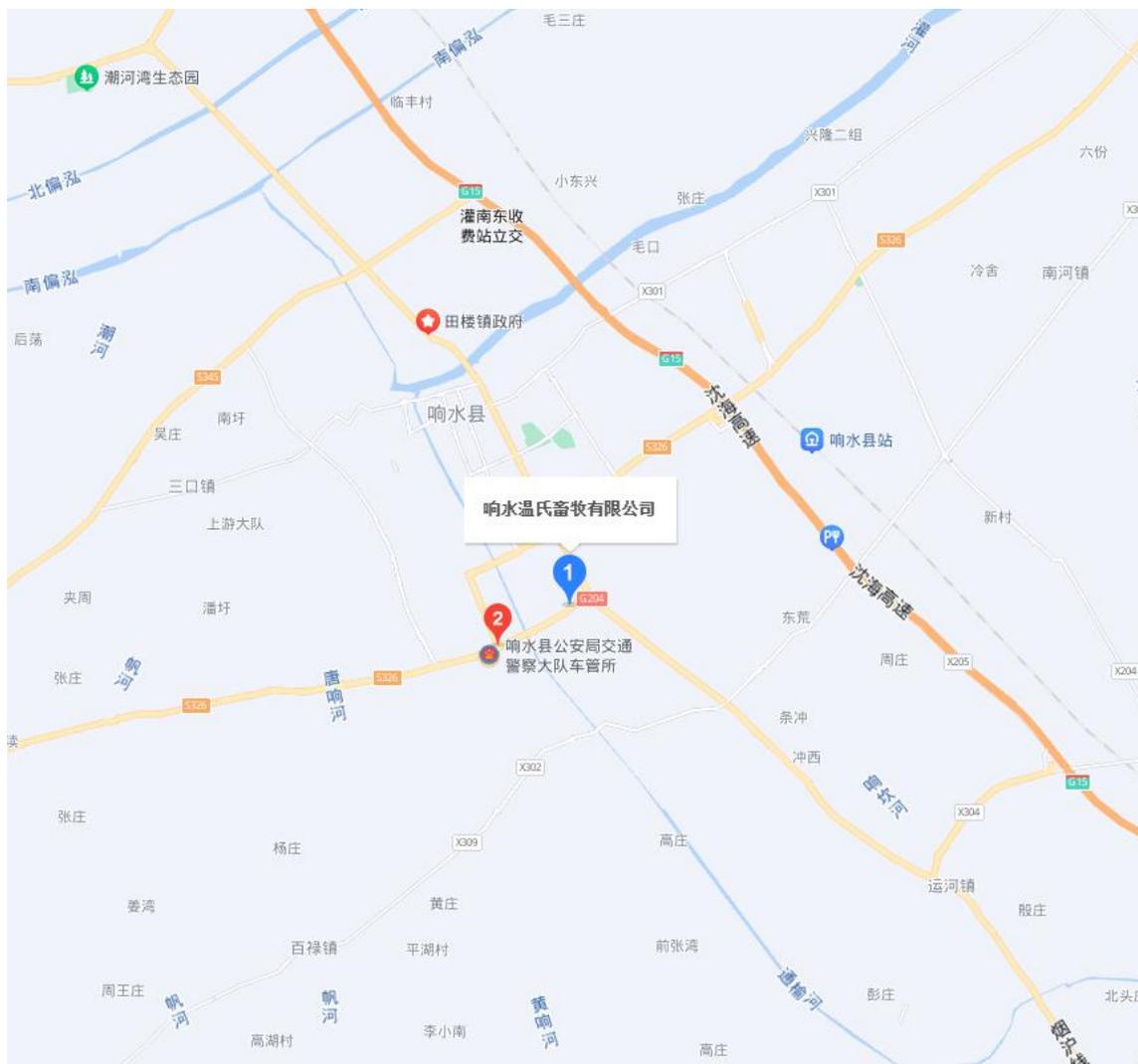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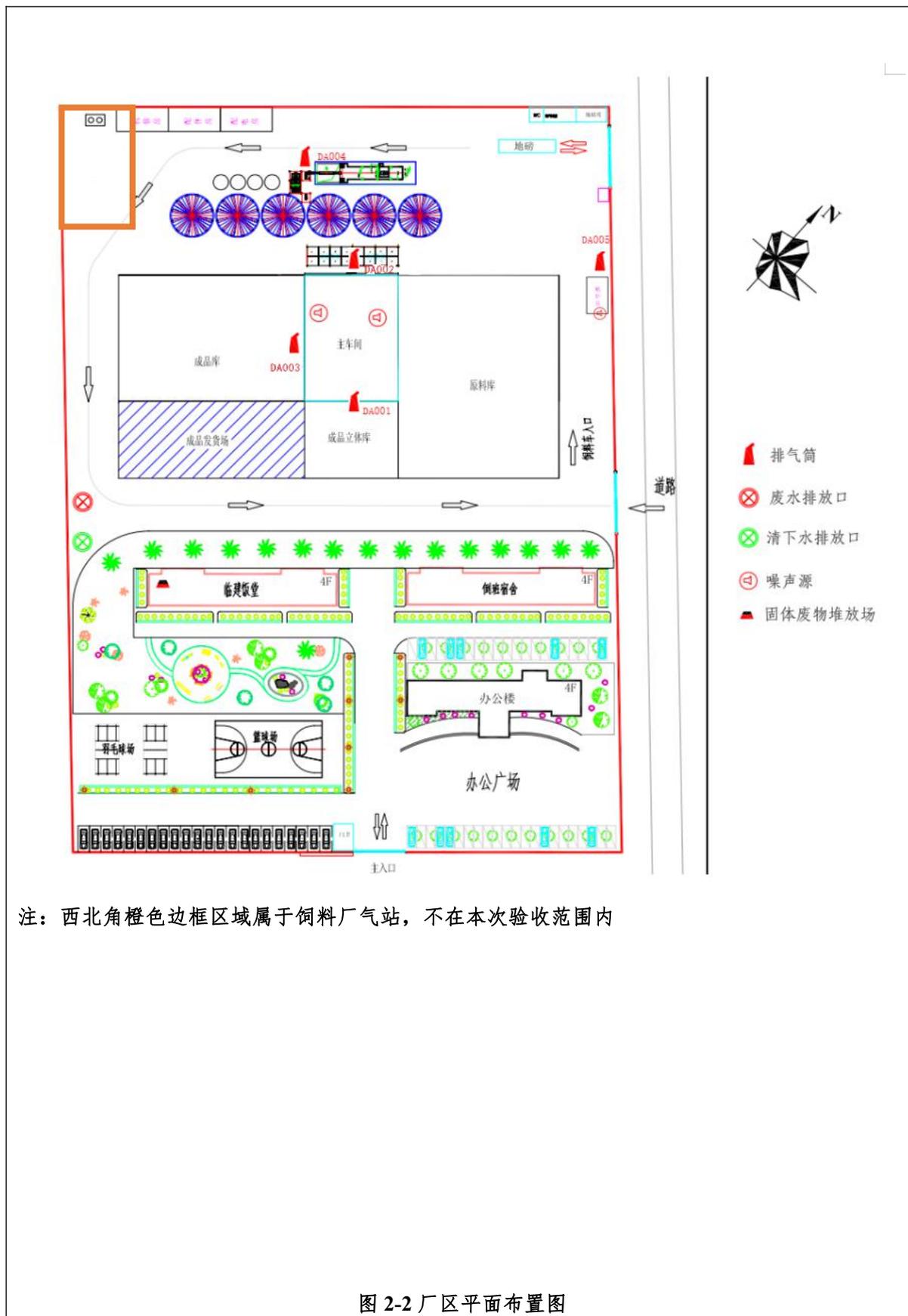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3、建设内容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见表 2-1，本项目工程建设一览表见表 2-2，本项目主要生产设  
备一览表见表 2-3。

表 2-1 本项目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工作时间
主车间	猪饲料	20 万 t/a	20 万 t/a	300 天，年工作 2400 小时

表 2-2 本项目工程建设方案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主车间	建筑面积 85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850 m <sup>2</sup>	新建，1 层
	成品库	建筑面积 1617 m <sup>2</sup>	建筑面积 1617 m <sup>2</sup>	新建，1 层
	成品立体库	建筑面积 525 m <sup>2</sup>	建筑面积 525 m <sup>2</sup>	新建，1 层
	成品发货场	建筑面积 98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980 m <sup>2</sup>	新建，1 层
	原料库	建筑面积 2268 m <sup>2</sup>	建筑面积 2268 m <sup>2</sup>	新建，1 层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建筑面积 1656 m <sup>2</sup>	建筑面积 1656 m <sup>2</sup>	4 层
	倒班宿舍	建筑面积 160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1600 m <sup>2</sup>	4 层
	食堂	建筑面积 160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1600 m <sup>2</sup>	4 层
公用工程	给水	5812m <sup>3</sup> /a	5812m <sup>3</sup> /a	当地自来水公司供水
	排水	生活污水 345.6m <sup>3</sup> /a	生活污水 345.6m <sup>3</sup> /a	隔油池+化粪池
		锅炉化学水 400m <sup>3</sup> /a	锅炉塑酯再生水 400m <sup>3</sup> /a	雨水管网
	供电	12 万度/年	12 万度/年	当地供电公司
	供热	1200 吨/年	1200 吨/年	燃气锅炉
	绿化	2200 m <sup>2</sup>	2200 m <sup>2</sup>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 345.6t/a	生活污水 345.6t/a	隔油池+化粪池处理消毒后，近期用作农肥，不外排；远期接管小尖镇污水处理厂
	固废处理		职工生活垃圾 2.754t/a	未统计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除尘灰渣 96.594t/a		
			碎石、尘土等 3.745t/a		
			餐厨垃圾 1.62 t/a		
			原料粉尘 8.019t/a	原料粉尘 8.019t/a	回用于生产
			车间收集尘 1.6 t/a	车间收集尘 1.6 t/a	作为低档饲料出售
			废油脂 0.0779 t/a	废油脂 0.0779 t/a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废气处理	有组织	油烟净化装置+排气管	油烟净化装置+排气管	食堂油烟
			4套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除尘 +1根 15m 排气筒	15套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除尘 +4根 15m 排气筒	主车间粉尘
			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除尘+1根 8m 排气筒	1根 15m 排气筒	锅炉
		无组织	北厂界 6m 防护距离	北厂界 6m 防护距离	主车间粉尘

表 2-3 本项目设备清单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或功率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粉碎机	/	3	4	/
混合机	/	3	1	/
制粒机	/	2	2	/
冷却器	/	2	2	/
生物质锅炉	4t	1	2	1.7t 的天然气锅炉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量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

物料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来源
玉米	t/a	60000	59000	外购
高粱	t/a	50000	61000	外购
大麦	t/a	15000	14500	外购
小麦	t/a	20000	20500	外购
豆粕	t/a	35000	37000	外购
棉粕	t/a	5000	3000	外购
其他（矿物质、微量元素等）	t/a	15000	14000	外购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和锅炉塑酯再生水。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3。



**图 2-3 本项目水平衡图（单位：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本项目产品为猪饲料。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流程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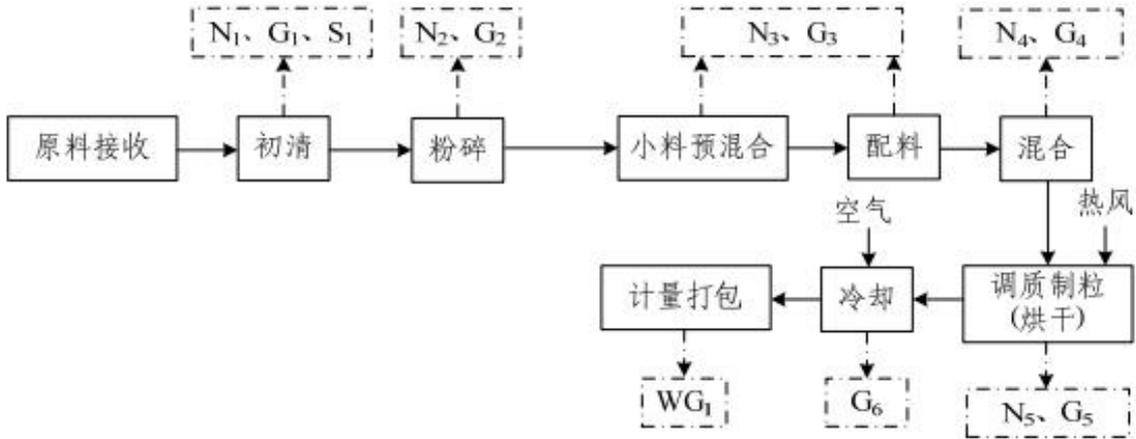


图 2-4 生产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流程图

**工艺说明：**

将玉米等原料，先经过初清筛除去灰尘及杂物，然后经粉碎机粉碎。粉碎好的原料按照预设的饲料配方要求，采用特定的配料计量系统，对不用品种的饲用原料进行投料及称量，经配制的物料送至混合设备进行搅拌混合，进入膨化机制粒后生产出营养成分和混合均匀度都符合合格产品标准的颗粒状配合饲料后，通入将热风炉燃烧产生的热风经脉冲除尘之后通入进行烘干，经冷却器冷却后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经液压打包机打包，入库以待外售。

项目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主要发生变化的为：

内容	已批复情况	现状情况	变动原因																												
平面布置变动	锅炉房位于生产车间西北方向	锅炉房位于生产车间东侧	根据厂区合理布置，锅炉房安置在东侧更方便合理																												
排气筒变更	环评中初清、粉碎、小料预混合、配料、混合、调质制粒和冷却工序废气经 1#15 米排气筒，锅炉废气经 2#15 米排气筒，共 2 个排气筒。	实际共 5 个排气筒，DA004 初清工序 15 米排气筒、DA002 粉碎工序 15 米排气筒、小料预混合、配料和 DA003 混合工序 15 米排气筒、调质制粒和 DA001 冷却工序 15 米排气筒，DA005 锅炉废气经 15 米排气筒。	从安全和现场环境情况考虑，无法达到合并要求，故新增 3 个排气筒																												
设备更新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设备名称</th> <th>数量（台/套）</th> </tr> </thead> <tbody> <tr> <td>粉碎机</td> <td>3</td> </tr> <tr> <td>混合机</td> <td>3</td> </tr> <tr> <td>制粒机</td> <td>2</td> </tr> <tr> <td>冷却器</td> <td>2</td> </tr> <tr> <td>生物质锅炉</td> <td>1</td> </tr> <tr> <td>废气处理设备</td> <td>5</td> </tr> </tbody> </table>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粉碎机	3	混合机	3	制粒机	2	冷却器	2	生物质锅炉	1	废气处理设备	5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设备名称</th> <th>数量（台/套）</th> </tr> </thead> <tbody> <tr> <td>粉碎机</td> <td>4</td> </tr> <tr> <td>混合机</td> <td>1</td> </tr> <tr> <td>制粒机</td> <td>2</td> </tr> <tr> <td>冷却器</td> <td>2</td> </tr> <tr> <td>天然气锅炉</td> <td>1</td> </tr> <tr> <td>废气处理设备</td> <td>15</td> </tr> </tbody> </table>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粉碎机	4	混合机	1	制粒机	2	冷却器	2	天然气锅炉	1	废气处理设备	15	根据厂区实际运行状况，采用先进的生产设备，提高产品产量，但不增加产能，粉碎机增加 1 台备用，生物质锅炉改造天然气锅炉，使用更清洁能源，无需安装废气处理设施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粉碎机	3																														
混合机	3																														
制粒机	2																														
冷却器	2																														
生物质锅炉	1																														
废气处理设备	5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粉碎机	4																														
混合机	1																														
制粒机	2																														
冷却器	2																														
天然气锅炉	1																														
废气处理设备	15																														

###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污染物治理设施：**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锅炉塑酯再生水。

锅炉塑酯再生水排入雨水管网。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消毒后，近期由专人运送用作农肥不外排；远期接管小尖镇污水处理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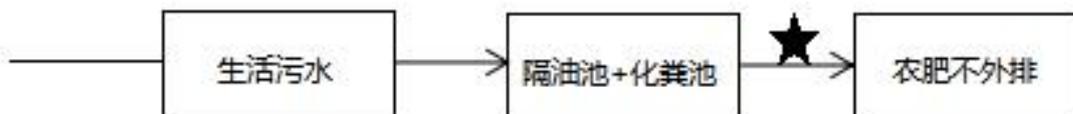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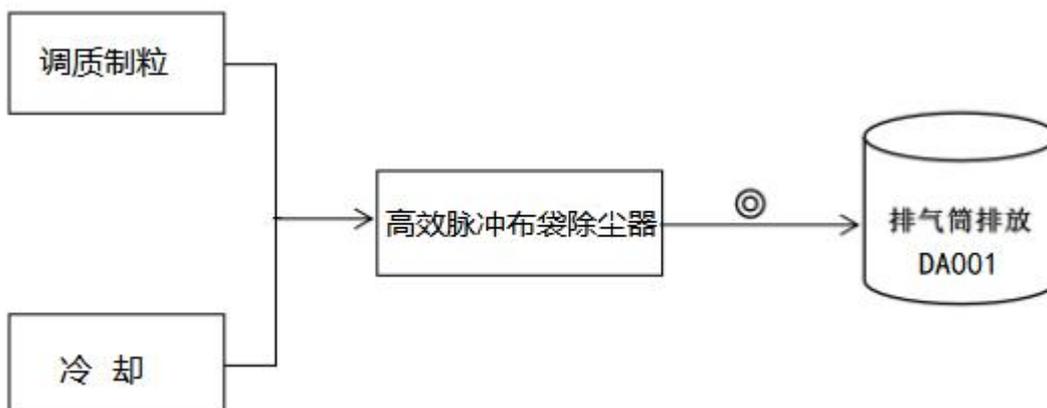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处理流程及监测点位图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气主要为初清、粉碎、小料预混合、配料、混合、调质制粒和冷却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天然气锅炉燃烧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食堂油烟和其他未收集的粉尘。

初清工序、粉碎工序、小料预混合、配料和混合工序、调质制粒和冷却工序分别经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4 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DA004）排放；天然气锅炉废气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5）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管排放。未被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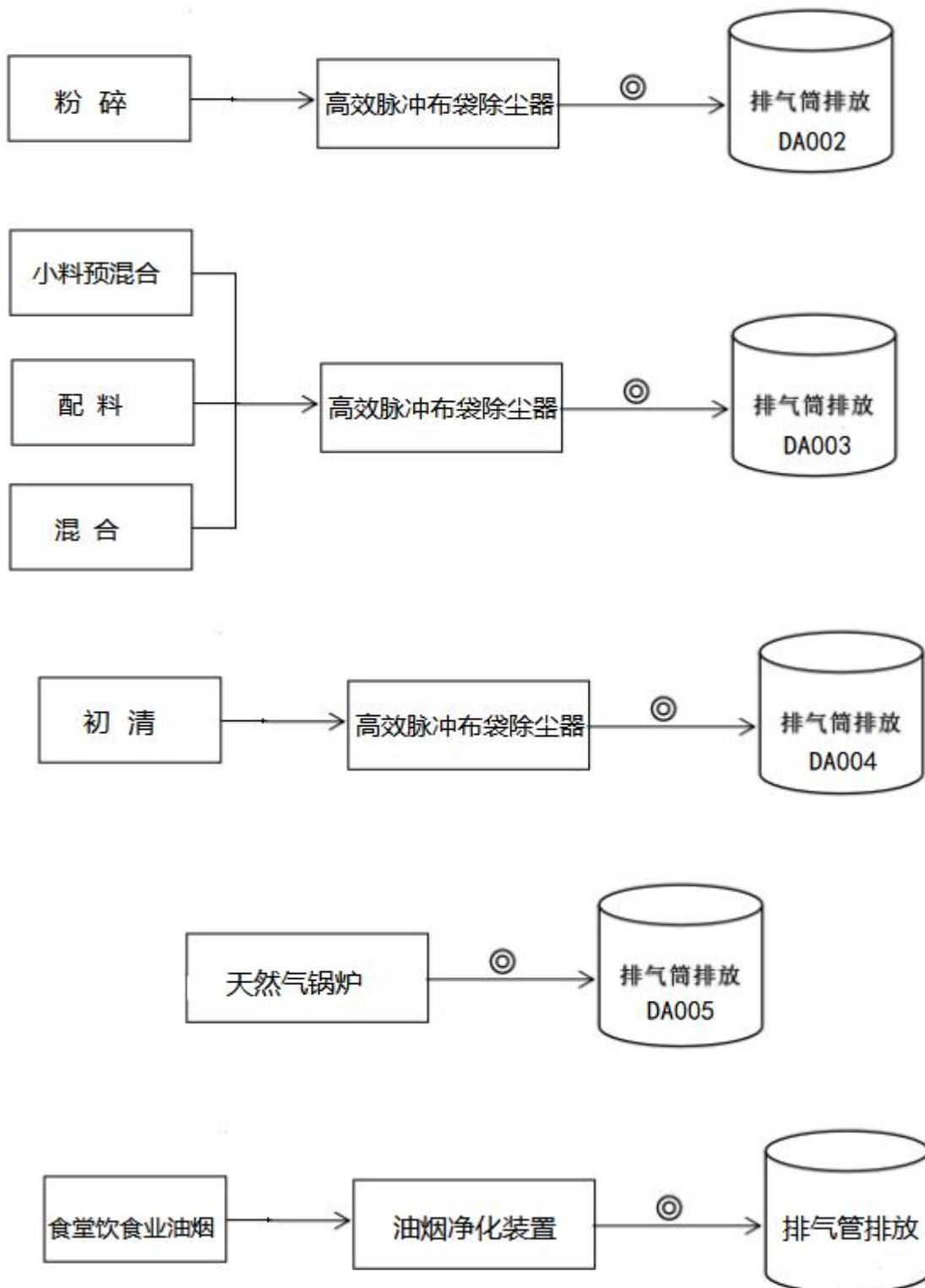


图 3-2 废气处理流程及监测点位图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混合机、粉碎机、环保设施等。

采用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绿化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生产固废、除尘灰渣、车间收集尘、餐厨垃圾、废油脂。

职工生活垃圾、除尘灰渣、碎石、尘土等、餐厨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原料粉尘回用于生产；车间收集尘作为低档饲料出售；废油脂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表 3-1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表**

固废名称	属性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处置利用方式
职工生活垃圾	一般固体废物	2.754	未统计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除尘灰渣		96.594	未统计	
碎石、尘土等		3.745	未统计	
餐厨垃圾		1.62	未统计	
原料粉尘		8.019	8	回用于生产
车间收集尘		1.6	1.5	作为低档饲料出售
废油脂		0.0779	未统计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应急预案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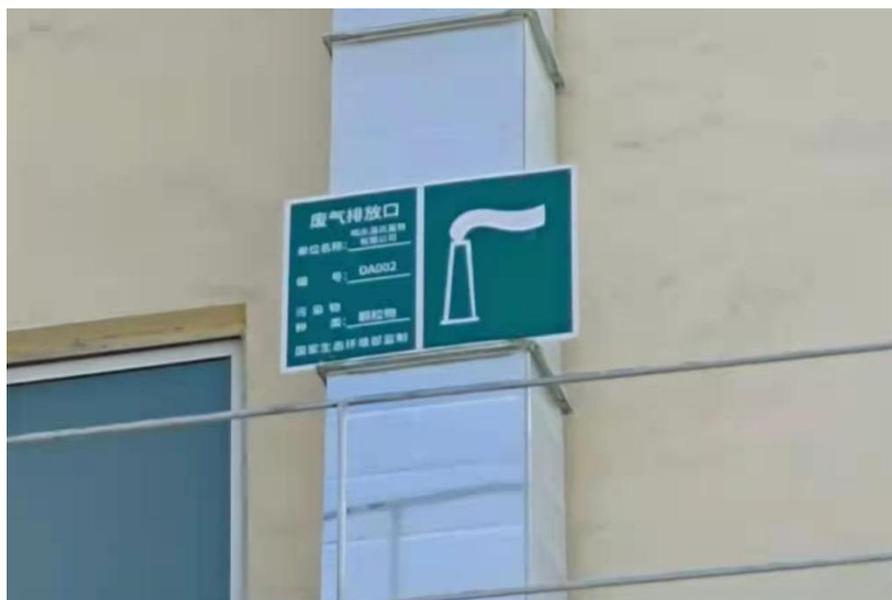
项目暂未完成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规范化排污口:**

本项目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了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DA001 废气排放口



DA002 废气排放口



DA003 废气排放口



DA004 废气排放口



DA005 废气排放口



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

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如下：

表 3-2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主要设施、设备	环评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污染防治	隔油池+化粪池	5	4
废气污染防治	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油烟净化装置、15 米高排气筒	85	92.5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固废暂存	4	2
	垃圾桶		
噪声污染防治	高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	5
绿化	绿化	6	6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排污口标识牌	5	0.5
合计		110	110

##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环评结论：

#### 总结论

- ①本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环保要求；
- ②本项目符合区域规划要求，厂址选择合理；
- ③本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和循环经济理念；
- ④本项目能够满足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 ⑤本项目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不改变当地的环境质量功能要求；噪声预测值昼夜达标；
- ⑥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能够在区域内实现平衡；
- ⑦公众参与调查表明：对本项目的建设无人持反对意见。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城市总体规划。项目运营产生一定程度的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污染，但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本评价拟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并将产生较好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同时，由于本项目“三废”都能达标处理，满足清洁生产环保要求。因此，该项目投资运行在环境保护方面可行，具有环境可行性。

#### 建议

- (1) 建设好防治污染设施，污染物排放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确保所排放的各项污染物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 (2) 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 (3) 本项目需严格执行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保证污染物的达标排放。
- (4) 评价结论仅对以上的工程方案、建设规模、生产工艺及项目总体布局负责，若项目的工程方案、建设规模、生产工艺及项目总体布局发生大的变化时，应另行评价。
- (5) 具备锅炉蒸汽接管条件后，拆除锅炉。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一)	<p>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 锅炉废气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8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食堂油烟经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接入食堂屋顶排放。该项目应以北厂界 6 米设置卫生防护距离。</p>	<p>生产过程中初清工序、粉碎工序、小料预混合、配料和混合工序、调质制粒和冷却工序分别经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4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相关标准; 天然气锅炉废气经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食堂油烟经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接入食堂屋顶排放。该项目 30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p>
(二)	<p>生活废水和锅炉化学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近期用作农肥, 不得外排; 远期接管小尖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近期用作农肥; 远期接管小尖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锅炉塑酯再生水直接排入雨水管网。</p>
(三)	<p>生活垃圾、炉渣和灰渣、餐厨垃圾和碎石及尘土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车间收集尘作为饲料外卖; 原料粉尘回用于生产; 废油脂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p>	<p>职工生活垃圾、除尘灰渣、碎石、尘土等、餐厨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原料粉尘回用于生产; 车间收集尘作为低档饲料出售; 废油脂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p>
(四)	<p>通过合理布局、安装隔声门窗、选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 保证噪声达标排放,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3 类标准。</p>	<p>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p>
(五)	<p>排污口设置: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p>	<p>本项目已按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及标识。</p>

(六)	<p>本项目实施后，公司污染物年排放量初步核定为：</p> <p>1、水污染物：接管废水量<math>\leq</math>345.6 吨、COD<math>\leq</math>0.1037 吨、SS<math>\leq</math>0.0691 吨、NH<sub>3</sub>-N<math>\leq</math>0.0086 吨、TP<math>\leq</math>0.0007 吨、TN<math>\leq</math>0.01 吨。</p> <p>2、大气污染物：油烟<math>\leq</math>0.0032 吨、粉尘<math>\leq</math>0.086 吨、烟尘<math>\leq</math>0.006 吨、NO<sub>x</sub><math>\leq</math>1.224 吨，SO<sub>2</sub><math>\leq</math>0.204 吨。</p>	<p>本项目实施后，公司污染物年排放量初步核定达到报告表和审批意见的要求。</p>
(七)	<p>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p>	<p>职工生活垃圾、除尘灰渣、碎石、尘土等、餐厨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原料粉尘回用于生产；车间收集尘作为低档饲料出售；废油脂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p>

### 表五、验收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验收所采用的监测分析方法均按国家和江苏省颁发的有关标准监测分析方法执行，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动植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有组织 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2017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烟气黑度	测烟望远镜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所有监测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实际监测过程中均已校正过监测仪器。

表 5-2 主要检测设备信息

序号	编号	名称	型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1	BT-XC-006	多功能声级计	杭州爱华 AWA6228+	2022.08.26
2	BT-XC-009	声校准器	杭州爱华 AWA6021A	2022.08.26
3	BT-XC-014	手持气象仪	武汉易谷 YGY-QXY	2022.08.26
4	BT-XC-010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上海仪电 DZB-712	2022.08.26
5	BT-XC-043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2.0)	2022.08.26
6	BT-XC-044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2.0)	2022.08.26
7	BT-XC-045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2.0)	2022.08.26
8	BT-XC-046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2.0)	2022.08.26
9	BT-XC-025	自动烟尘器测试仪（08代）	崂应 3012H	2022.08.26
10	BT-XC-026	自动烟尘器测试仪（08代）	崂应 3012H	2022.08.26
11	BT-XC-031	智能高精度综合校准仪	崂应 8040	2022.08.24
12	BT-FX-007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博讯 BXM-30R	2022.08.23
13	BT-FX-045	多功能蒸馏器	泰州双城 HCA-300	/
14	BT-FX-053	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北京普析 T6	2022.08.23
15	BT-FX-054	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北京普析 TU1901	2022.08.23
16	BT-FX-044	多功能蒸馏器	泰州双城 HCA-300	2022.08.23

## 3、人员能力

本项目涉及的采样人员及实验室检测人员均经过考核并通过内部授权上岗。

## 4、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控制措施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采取以下三点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1) 选择合适的方法避免或减少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目标化合物的干扰。方法的检出限满足要求。

(2) 确保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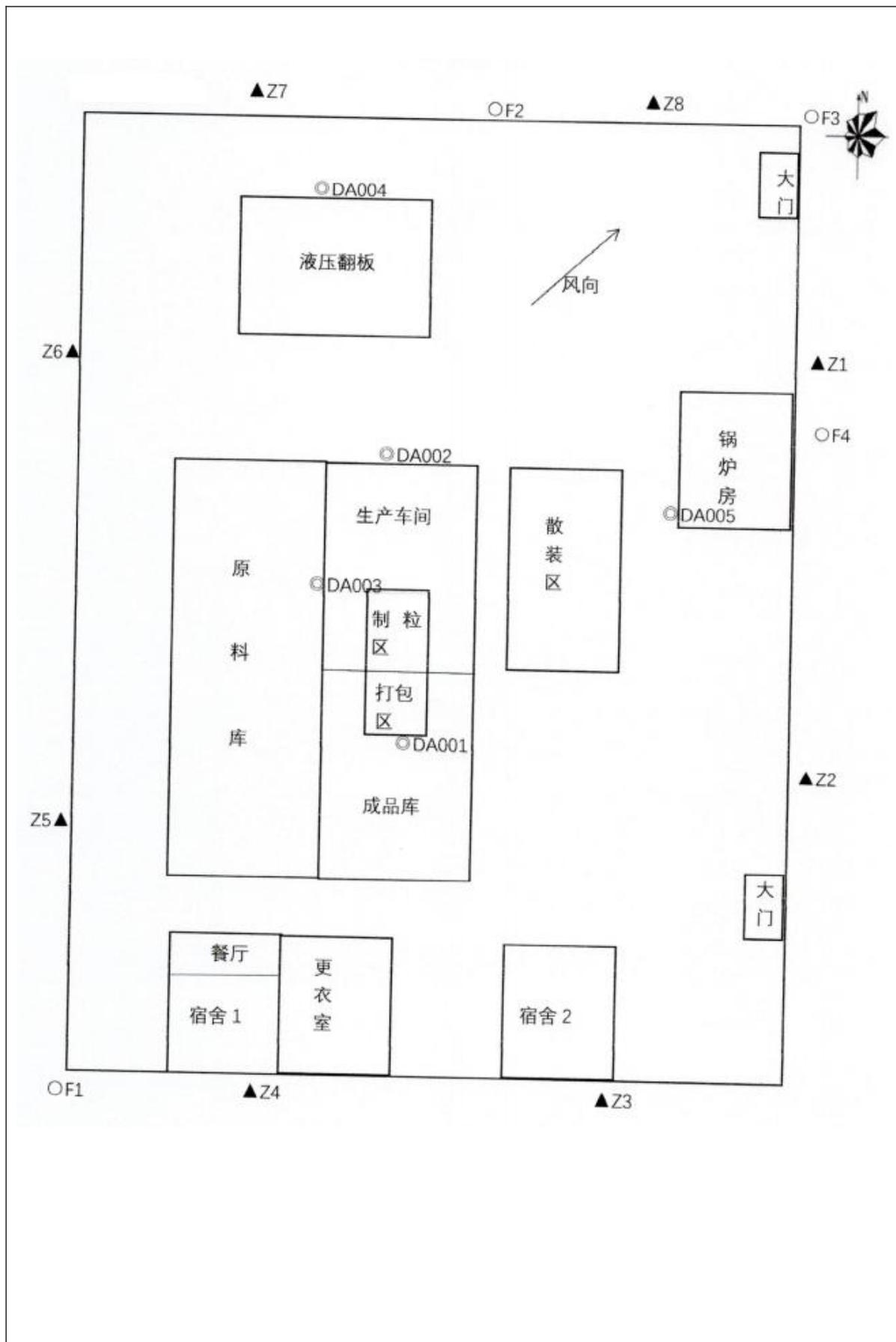
(3) 噪声设备监测过程前后全部校准，监测当天气象参数符合厂界噪声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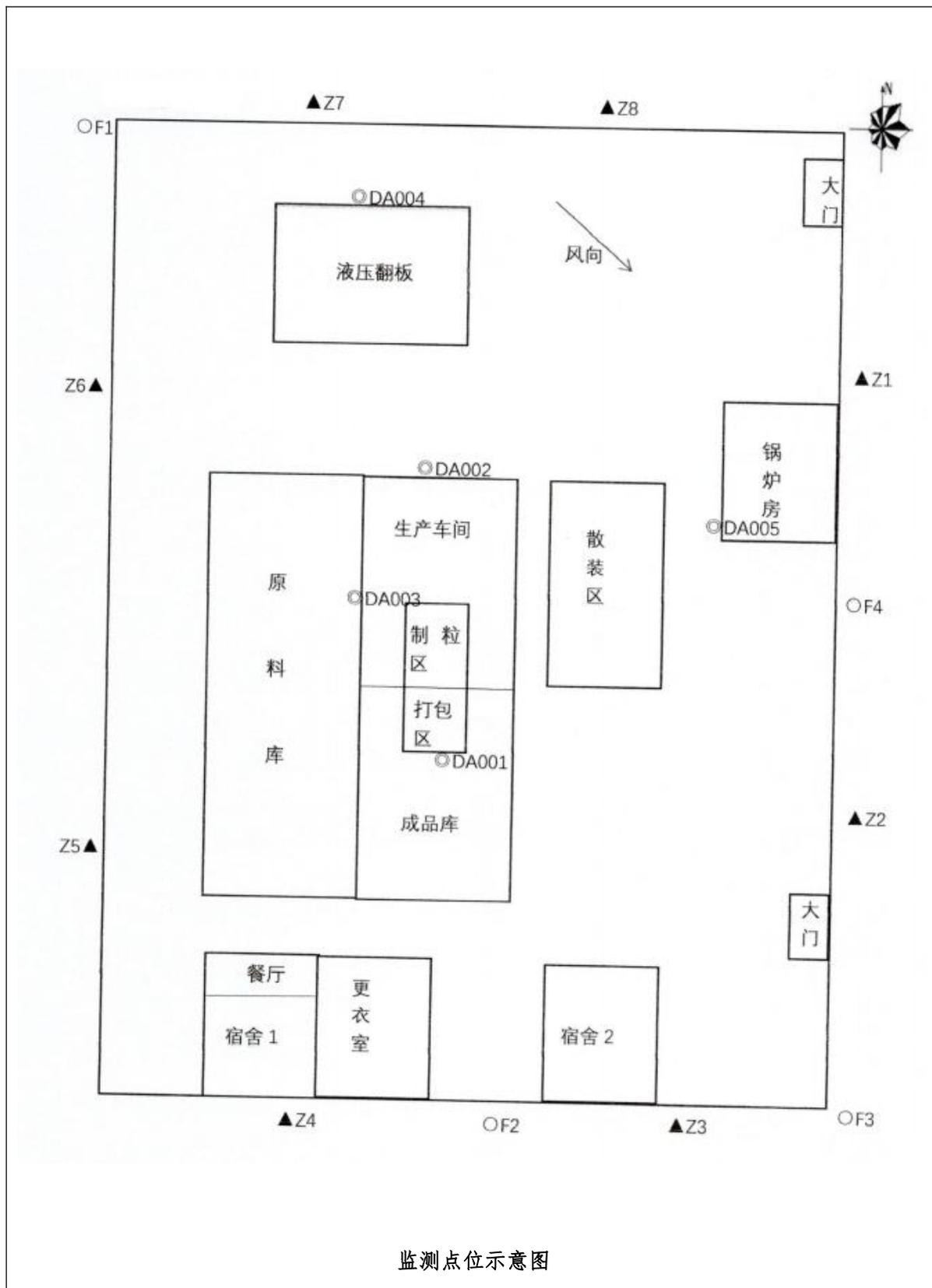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

污染物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及周期	备注
废水	pH 值、COD、SS、NH <sub>3</sub> -N、TP、TN、动植物油	污水总排口（DW001）	4 次/天，监测 2 天	/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调质制粒和冷却工序 DA001 处理设施出口	3 次/天，监测 2 天	/
	低浓度颗粒物	小料预混合、配料和混合工序 DA003 处理设施出口		
	低浓度颗粒物	粉碎工序 DA002 处理设施出口		
	低浓度颗粒物	初清工序 DA004 处理设施出口		
	低浓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天然气锅炉 DA005 处理设施出口		
	烟气黑度		1 次/天，监测 2 天	
	油烟	食堂油烟处理设施出口	5 次/天，监测 2 天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	4 次/天，监测 2 天	/
噪声	10min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8 个点）	昼夜各 1 次/天，监测 2 天	/





监测点位示意图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各生产设施、处理设施均正常运行，具体工况见下表。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表

日期	产品	设计年产量 (t/a)	采样当日产量 (t/d)	负荷 (%)
2022.03.02	猪饲料	20 万	675	101
2022.03.03	猪饲料	20 万	692	104

注：项目年工作 2400h。

监测结果

根据江苏佰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本次验收项目的检测报告（BT202203028），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一）废水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除注明外其余单位：mg/L）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总氮	动植物油
2022.03. 02	第 1 次	污水总排口	7.7	135	24	2.99	0.23	4.14	0.75
	第 2 次		7.9	143	27	2.90	0.20	3.97	0.76
	第 3 次		7.6	135	28	3.06	0.24	4.02	0.76
	第 4 次		7.7	137	25	3.13	0.23	3.95	0.76
	范围或日均值		<b>7.6-7.9</b>	<b>138</b>	<b>26</b>	<b>3.02</b>	<b>0.22</b>	<b>4.02</b>	<b>0.76</b>
	标准值		5.5-8.5	200	100	/	/	/	/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
2022.03. 03	第 1 次	污水总排口	7.8	137	26	2.95	0.21	4.04	1.06
	第 2 次		7.6	141	24	2.80	0.23	4.01	1.06
	第 3 次		7.9	133	23	2.97	0.24	3.94	1.06
	第 4 次		7.6	134	28	3.06	0.20	3.99	1.11
	范围或日均值		<b>7.6-7.9</b>	<b>136</b>	<b>25</b>	<b>2.94</b>	<b>0.22</b>	<b>4.00</b>	<b>1.07</b>
	标准值		5.5-8.5	200	100	/	/	/	/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

注：pH 为无量纲；

(二) 有组织废气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调质制粒和冷却工序 DA001 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3.02				
参数测试结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81			m <sup>2</sup>
动压	8	9	7	Pa	含湿量	3.4	3.4	3.3	%
静压	-0.01	-0.02	-0.01	kPa					
烟温	17.8	17.2	17.5	°C	标干流量	8139	8367	8012	m <sup>3</sup> /h
流速	3.1	3.2	3.0	m/s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20			
	排放浓度均值	mg/m <sup>3</sup>	ND			20			
	排放速率	kg/h	ND	ND	ND	1			
	排放速率均值	kg/h	ND			1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续）

检测点	粉碎工序 DA002 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3.02				
参数测试结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24			m <sup>2</sup>
动压	65	64	68	Pa	含湿量	4.1	4.0	4.3	%
静压	-0.01	-0.02	-0.01	kPa					
烟温	13.3	13.4	13.4	°C	标干流量	6697	6754	7008	m <sup>3</sup> /h
流速	8.4	8.3	8.6	m/s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3	1.3	1.2	20			
	排放浓度均值	mg/m <sup>3</sup>	1.3			20			
	排放速率	kg/h	0.009	0.009	0.008	1			
	排放速率均值	kg/h	0.009			1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续）

检测点	小料预混合、配料和混合工序 DA003 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3.02				
参数测试结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81			m <sup>2</sup>
动压	35	34	43	Pa	含湿量	3.4	3.4	3.5	%
静压	-0.00	-0.00	-0.02	kPa					
烟温	16.7	15.2	15.0	°C	标干流量	5547	5458	5594	m <sup>3</sup> /h
流速	6.2	6.1	6.9	m/s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2	1.4	1.2	20			
	排放浓度均值	mg/m <sup>3</sup>	1.3			20			
	排放速率	kg/h	0.007	0.008	0.007	1			
	排放速率均值	kg/h	0.007			1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续）

检测点	初清工序 DA004 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3.02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24			m <sup>2</sup>
动压	79	80	78	Pa	含湿量	5.6	5.4	5.3	%
静压	0.01	0.02	0.01	kPa					
烟温	16.1	16.4	16.3	°C	标干流量	7252	7627	7786	m <sup>3</sup> /h
流速	9.4	9.3	9.5	m/s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3	1.4	1.3	20			
	排放浓度均值	mg/m <sup>3</sup>	1.3			20			
	排放速率	kg/h	0.009	0.011	0.010	1			
	排放速率均值	kg/h	0.010			1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续）

检测点	天然气锅炉 DA005 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3.02				
参数测试结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1963			m <sup>2</sup>
动压	16	14	13	Pa	含湿量	4.1	4.4	4.2	%
静压	-0.07	-0.07	-0.07	kPa	氧含量	6.3	5.8	6.1	%
烟温	91.3	90.2	90.7	°C	标干流量	2423	2300	2166	m <sup>3</sup> /h
流速	4.7	4.5	4.2	m/s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10		
	排放速率	kg/h	ND	ND	ND	ND	/		
二氧化硫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35		
	排放速率	kg/h	ND	ND	ND	ND	/		
氮氧化物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38	36	40	38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38.4	35.8	40.2	38.2	50		
	排放速率	kg/h	0.093	0.082	0.087	0.088	/		
烟气黑度			1 级				1 级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续）

检测点	食堂油烟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3.02				
<b>参数测试结果</b>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五次均值			五次均值				
烟温	33.3	°C	标干流量	1197	m <sup>3</sup> /h			
流速	3.1	m/s						
<b>检测结果</b>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油烟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75	0.68	0.59	0.71	0.69	2.0
	排放浓度均值	mg/m <sup>3</sup>	0.65					2.0
	排放速率	kg/h	9.5×10 <sup>-4</sup>	8.0×10 <sup>-4</sup>	7.5×10 <sup>-4</sup>	8.1×10 <sup>-4</sup>	7.8×10 <sup>-4</sup>	/
	排放速率均值	kg/h	8.2×10 <sup>-4</sup>					/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检测点	调质制粒和冷却工序 DA001 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3.03				
参数测试结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81			m <sup>2</sup>
动压	8	9	7	Pa	含湿量	3.4	3.3	3.4	%
静压	-0.02	-0.02	-0.01	kPa					
烟温	17.5	17.5	17.8	°C	标干流量	7755	8399	7993	m <sup>3</sup> /h
流速	2.9	3.3	3.0	m/s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20			
	排放浓度均值	mg/m <sup>3</sup>	ND			20			
	排放速率	kg/h	ND	ND	ND	1			
	排放速率均值	kg/h	ND			1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续）

检测点	粉碎工序 DA002 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3.03				
参数测试结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24			m <sup>2</sup>
动压	65	67	68	Pa	含湿量	4.2	4.3	4.3	%
静压	-0.02	-0.01	-0.01	kPa					
烟温	14.2	14.4	13.4	°C	标干流量	6908	7029	6892	m <sup>3</sup> /h
流速	8.5	8.6	8.4	m/s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1	1.4	1.3	20			
	排放浓度均值	mg/m <sup>3</sup>	1.3			20			
	排放速率	kg/h	0.008	0.010	0.009	1			
	排放速率均值	kg/h	0.009			1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续）

检测点	小料预混合、配料和混合工序 DA003 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3.03				
参数测试结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81			m <sup>2</sup>
动压	42	39	43	Pa	含湿量	3.5	3.4	3.5	%
静压	-0.01	-0.01	-0.02	kPa					
烟温	14.7	14.6	14.8	°C	标干流量	5337	5541	5475	m <sup>3</sup> /h
流速	6.8	6.6	6.9	m/s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2	1.4	1.3	20			
	排放浓度均值	mg/m <sup>3</sup>	1.3			20			
	排放速率	kg/h	0.006	0.008	0.007	1			
	排放速率均值	kg/h	0.007			1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续）

检测点	初清工序 DA004 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3.03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24			m <sup>2</sup>
动压	83	85	82	Pa	含湿量	5.2	5.3	5.3	%
静压	0.02	0.01	0.01	kPa					
烟温	16.6	16.4	16.4	°C	标干流量	7783	7865	7624	m <sup>3</sup> /h
流速	9.5	9.6	9.2	m/s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4	1.3	1.3	20			
	排放浓度均值	mg/m <sup>3</sup>	1.3			20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0	0.010	1			
	排放速率均值	kg/h	0.010			1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续）

检测点	天然气锅炉 DA005 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3.03				
参数测试结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15			m	截面积	0.1963			m <sup>2</sup>
动压	28	35	33	Pa	含湿量	4.1	4.2	4.1	%
静压	-0.07	-0.07	-0.07	kPa	氧含量	5.1	5.0	5.3	%
烟温	86.5	91.7	96.6	°C	标干流量	3230	3548	3435	m <sup>3</sup> /h
流速	6.2	7.0	6.8	m/s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ND	ND	ND	10		
	排放速率	kg/h	ND	ND	ND	ND	/		
二氧化硫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4	ND	ND	1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6.48	ND	ND	2.16	35		
	排放速率	kg/h	0.021	ND	ND	0.007	/		
氮氧化物	实测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41	37	39	39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41.0	36.8	39.5	39.1	50		
	排放速率	kg/h	0.132	0.131	0.136	0.133	/		
烟气黑度		1 级					1 级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续）

检测点	食堂油烟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3.03				
参 数 测 试 结 果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结果	单位			
	五次均值			五次均值				
烟温	39.9	°C	标干流量	1144	m <sup>3</sup> /h			
流速	3.0	m/s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结果					参考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油烟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72	0.67	0.63	0.58	0.65	2.0
	排放浓度均值	mg/m <sup>3</sup>	0.62					2.0
	排放速率	kg/h	7.0×10 <sup>-4</sup>	7.7×10 <sup>-4</sup>	7.2×10 <sup>-4</sup>	7.4×10 <sup>-4</sup>	7.7×10 <sup>-4</sup>	/
	排放速率均值	kg/h	7.4×10 <sup>-4</sup>					/

（三）无组织废气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日期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单位: mg/m <sup>3</sup> )			
		总悬浮颗粒物			
		F1	F2	F3	F4
2022.03.02	第一次	0.204	0.192	0.213	0.173
	第二次	0.255	0.279	0.249	0.225
	第三次	0.272	0.244	0.267	0.260
	第四次	0.221	0.244	0.249	0.225
2022.03.03	第一次	0.204	0.210	0.214	0.192
	第二次	0.255	0.279	0.303	0.279
	第三次	0.272	0.297	0.267	0.261
	第四次	0.306	0.244	0.303	0.261
最大值		0.306			
标准值		0.5			

(四) 噪声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 dB (A)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标准值	评价	测量值	标准值	评价
2022.03.02	Z1	厂界外 1 米	50.5	65	达标	46.5	55	达标
	Z2	厂界外 1 米	51.7	65	达标	46.5	55	达标
	Z3	厂界外 1 米	52.7	65	达标	46.8	55	达标
	Z4	厂界外 1 米	52.0	65	达标	48.1	55	达标
	Z5	厂界外 1 米	50.4	65	达标	46.6	55	达标
	Z6	厂界外 1 米	51.9	65	达标	46.4	55	达标
	Z7	厂界外 1 米	51.7	65	达标	47.9	55	达标
	Z8	厂界外 1 米	51.4	65	达标	48.1	55	达标
2022.03.03	Z1	厂界外 1 米	51.9	65	达标	46.3	55	达标
	Z2	厂界外 1 米	51.7	65	达标	46.1	55	达标
	Z3	厂界外 1 米	52.8	65	达标	45.7	55	达标
	Z4	厂界外 1 米	52.8	65	达标	47.2	55	达标
	Z5	厂界外 1 米	51.1	65	达标	45.9	55	达标
	Z6	厂界外 1 米	51.2	65	达标	46.1	55	达标
	Z7	厂界外 1 米	51.9	65	达标	46.3	55	达标
	Z8	厂界外 1 米	51.9	65	达标	47.0	55	达标

（五）总量控制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如下。

表 7-6 废水污染物总量核算与总量控制对照表

污染物	类别	排放浓度 (mg/L)	排水量 (t)	排放量 (t/a)	环评指标 (t/a)
排水量	生活污水	/	345.6	345.6	345.6
化学需氧量		137		0.0473	0.1037
悬浮物		26		0.0090	0.0691
氨氮		2.98		0.0010	0.0086
总磷		0.22		0.0001	0.0007
总氮		4.01		0.001	0.01

表 7-7 废气污染物总量核算与总量控制对照表

污染物	排口	最大小时排放速率 (kg/h)	排放时间 (h)	排放量 (t/a)	排放量总和 (t/a)	环评指标 (t/a)
低浓度颗粒物	DA001	ND	2400	0.010	0.079	0.086
	DA002	0.009		0.024		
	DA003	0.007		0.019		
	DA004	0.010		0.026		
油烟	食堂	$9.5 \times 10^{-4}$	1200	0.0011	0.0011	0.0032
烟尘	DA005	ND	2400	0.004	0.004	0.006
二氧化硫		0.021		0.050	0.050	0.204
氮氧化物		0.136		0.326	0.326	1.224

项目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101-104%。

##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较好地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及相关要求，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整个工程建设未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在主要设备和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对照《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标准，污水总排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浓度均达标。

###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在主要设备和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在 DA001~DA004 处理设施出口监测的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达标；在 DA005 处理设施出口监测的低浓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达标；在食堂油烟处理设施出口监测的油烟排放浓度达标；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达标。

###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在主要设备正常运转的情况下，昼夜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3 类标准。

### 固体废物

本项目职工生活垃圾、除尘灰渣、碎石、尘土等、餐厨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原料粉尘回用于生产；车间收集尘作为低档饲料出售；废油脂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各类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 总量控制

项目全厂各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要求。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饲料加工项目（年产猪饲料 20 万吨）				项目代码	2016-320921-13-03-515811	建设地点	响水县小尖镇 326 省道北侧县农产品加工区中心路 西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1320 饲料加工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 纬度	东经：119° 61' 北纬：34° 16'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猪饲料 20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猪饲料 20 万吨	环评单位	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响水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响环表【2016】06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8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02 月 28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 时间	2020 年 06 月 18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 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 证编号	91320921302093433Q003Y			
	验收单位	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 测单位	江苏佰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1-104%			
	投资总概算（万元）	5500				环保投资总 概算（万元）	110	所占比例（%）	2.0%			
	全厂实际总投资	5500				实际环保投 资（万元）	110	所占比例（%）	2.0%			
	废水治理（万元）	4	废气治理（万 元）	92.5	噪声治理 （万元）	5	固体废物治 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 元）	6	其他（万 元）	0.5

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饲料加工项目（年产猪饲料 20 万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921302093433Q	验收时间	2022 年 03 月 02 日-03 日				
污染物排放 达标与总量 控制(工业建 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345.6	345.6			
	化学需氧量									0.0473	0.1037			
	氨氮									0.0010	0.0086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0.050	0.204			
	烟尘									0.004	0.006			
	工业粉尘									0.079	0.086			
	氮氧化物									0.326	1.224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一 营业执照



附件二 检测单位资质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编号：211012340038

名称：江苏佰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宏恒胜路130号  
(223005)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責任由江苏佰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11012340038

发证日期：2021年02月22日

有效期至：2027年02月21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附件三 环评批复

# 响水县环境保护局

响环表（2016）065 号

## 关于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饲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饲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根据《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响发改审[2016]245号）、小尖镇人民政府意见、县环境监察局现场监察意见、响水县土地勘测队《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取水口距离测绘图》及环评结论，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在拟选地址按照《报告表》中报批的内容建设饲料加工项目（年产猪饲料 20 万吨）具有环境可行性，如有其他许可条件，需得到许可后方可开工建设。

### 一、施工期环境保护的要求：

1、施工废水经隔油池、沉淀池处理后回用，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消毒后作农肥使用。

2、推进建筑工地绿色施工，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必须全封闭设置围栏或围墙，严禁敞开式作业。施工现场道路、作业区、生活区全部进行地面硬化，缩小施工现场扬尘和尾气扩散范围，砂石堆场、施工道路定时洒水，及时清扫。使用商品混凝土。减轻对大气环境的污染。

3、建筑施工垃圾应及时清运或回收利用，防止产生环境污染。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4、力求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屏障，以减轻噪声影响；并且做到科学组织施工，精心安排作业时间，避免施工影响周围居民休息。施工场界噪声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

### 二、营运期环境保护的要求：

1、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标准；锅炉废气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8 米的排气筒排放，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食堂油烟经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接入食堂屋顶排放。该项目应以北厂界 6 米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2、生活废水和锅炉化学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近期用作农肥，不得外排；远期接管小尖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生活垃圾、炉渣和灰渣、餐厨垃圾和碎石及尘土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置；车间收集尘作为饲料外卖；原料粉尘回用于生产；废油脂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4、通过合理布局、安装隔声门窗、选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保证噪声达标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5、排污口设置：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规定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三、本项目实施后，你公司污染物年排放量初步核定为：

1、水污染物：接管废水量 $\leq 345.6$ 吨、COD $\leq 0.1037$ 吨、SS $\leq 0.0691$ 吨、氨氮 $\leq 0.0086$ 吨、总磷 $\leq 0.0007$ 吨、总氮 $\leq 0.01$ 吨。

2、大气污染物：烟尘 $\leq 0.006$ 吨、二氧化硫 $\leq 0.204$ 吨、氮氧化物 $\leq 1.224$ 吨、粉尘 $\leq 0.086$ 吨、油烟 $\leq 0.0032$ 吨。

3、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四、该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必须同时建成并投入使用，切实做好建设期和运营期的污染防治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该工程竣工后，须向我局申办环保验收手续。项目建设期间及运营后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由响水环监局负责。

五、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 5 年内建设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该项目如果违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项目不得擅自建设。

六、该项目不得在通榆河（响水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进行任何建设开发。



## 附件四 竣工调试公示

### 详情

#### 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饲料加工项目（年产猪饲料20万吨）竣工调试公示

发布日期：2022-03-01

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饲料加工项目（年产猪饲料20万吨）于2016年11月23日获得响水县环境保护局关于该项目的审批意见响环表【2016】065号。该项目工程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已按要求建成，目前设备已全部建成，现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规定对本项目进行竣工和调试公示。

竣工日期：2022年02月28日

调试开始日期：2022年03月01日

建设单位：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响水县小尖镇326省道北侧县农产品加工区中心路西侧

联系人：宋政道

联系电话：18261267507

## 附件五 排污登记回执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20921302093433Q003Y

排污单位名称：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饲料厂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响水县农产品加工区内（响水县小尖镇郭庄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21302093433Q	
登记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6月18日	
有效期：2020年06月18日至2025年06月17日	

####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六 验收期间工况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 “三同时”验收工况

企业名称：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响水县小尖镇 326 省道北侧县农产品加工区中心路西侧					
项目名称：饲料加工项目（年产猪饲料 20 万吨）					
联系人：宋政道			联系电话：18261267507		
员工数量：18（人）			厂区中心经纬度：东经：119° 61' 北纬：34° 16'		
年工作时间：2400 小时					
日期	名称	本项目设计产量 (t/a)	本次验收产量 (t/a)	当日产量 (t/d)	负荷 (%)
2022.03.02	猪饲料	20 万	20 万	675	101
2022.03.03	猪饲料	20 万	20 万	692	104
企业负责人： （企业公章） 					

附件六 项目 300 米卫生防护图

